

核查处置阶段性公示 2024 年 6 月第 2 次

本局收到的不合格食品 1 批次后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的规定，责令生产企业及时采取停止销售、召回不合格产品等措施，彻查问题原因，全面整改，并对相关企业依法进行调查处理。现将有关不合格食品及其经营企业的处置情况公告如下。

特此公告。

序号	食品名称	标示生产/委托生产企业名称	生产日期/购进日期	规格型号	抽样/报告编号	不合格项目	处置结果
1	手切三角	平江县实食佳酱干厂	2023 年 11 月 5 日	25 克/包	No:CTT24030501658	铝的残留量	责令改正、行政处罚
2	元气棒	平江县实食佳酱干厂	2024 年 2 月 1 日	25 克/包	No:A2240161908103008C	甜蜜素	责令改正、行政处罚

3	原味盐干	平江县实食佳酱干厂	2024年1月1日	25克/包	No:202415497	甜蜜素	责令改正、行政处罚
4	平江黑酱干	平江县实食佳酱干厂	2024年2月1日	散装称重	No:SP2024SC0072	山梨酸及其钾盐	责令改正、行政处罚
5	湘派酱干	平江县实食佳酱干厂	2024年1月1日	散装称重	No:SP2024AS0229	甜蜜素	责令改正、行政处罚